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 1 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公告 (2021-01)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及相关规定，现将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 1 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各类关联交易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类型	交易时间	交易对手	交易概述	交易金额	分类合并	合计
保险 业务类	2021 年 1 季度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管理费	0.4109	13.9748	22.2618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费	0.4398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再保险分出保费	9.7465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互相代理保险业务	3.3610		
		自然人关联方	购买保险产品	0.0166		

资金运用类	2021年1季度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关联方发行的金融产品	1.0825	2.0333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关联方发行的金融产品	0.9508	
提供货物或服务类	2021年1季度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共享分摊费用	0.7523	1.7296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金及养老保障业务咨询费	0.0525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投资顾问费用	0.1958	
		太保养老(武汉)有限公司	项目委托开发管理费(我司控股子公司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同为我司控股子公司的该关联方发生交易)	0.7290	
利益转移类	2021年1季度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金融产品	4.5241	4.5241

注：以上交易含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但控股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或已受行业监管的金融机构的除外。控股子公司的判断标准依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